

孟津区朝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以来，朝阳镇人民政府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及市、区相关文件精神，全面扩大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推进政务公开法制化、规范化、科学化，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到了深入开展。

（一）主动公开：主动对本单位机构设置、职能、单位领导进行主动公开更新；主动公开党务政务信息，对乡村振兴、项目建设、民生实事等工作动态进行公开；主动公开养老、低保等补贴事项办理流程，方便群众办事。2024 年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共 391 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我镇未收到书面或其他形式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按照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及时维护更新相关信息。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确保源头合法。定期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评估工作。严格信息发布，认真落实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工作制度，按照“谁制作、谁提供、谁审查、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完善公开审查发布机制，强化对政府信息的审核，增强风险意识，确保公开信息安全性。2024 年印发党政文件 246 件，不涉及行政规范性文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朝阳镇积极用好孟津区政府网站和“云上孟津”两个信息发布平台，探索微信新媒体等宣传方法，同时在镇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建设了线下公开平台，利用大厅宣传手册、集中宣传日活动等方式进行公开。设立政府信息公开栏，安排人员定期对政府公开内容进行更新，重点公开近期重要工作、惠民政策、民生等相关内容，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

（五）监督保障：我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调整朝阳镇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加强人员队伍建设，组织专业培训，开展案例研讨交流，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确保政府信息公开扎实、规范、高效开展，以实际行动做到让群众满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朝阳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但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还不够，重大决策信息公开方式的多样性和创新性有待进一步提升。我镇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改进：一是拓展公开方式。通过多种形式积极主动向媒体通报情况、发布消息，加大政策宣传力度。二是扩大信息公开内容。重点围绕重大决策文件、规划计划等信息探索多样化的解读方式，释放政策解读创新潜力，强化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力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2024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